



爱之港湾

王燕婷

上午9点52分,我搭上了从家乡晋江开往香港的高铁。经过4小时的跋涉,这列车直接把我送到了另一座城市。从30年前第一次经由罗湖踏入香港,在这个700多公里的空间距离里,我记不清楚往返了多少次。从十几个小时的大巴到几个小时的高铁,我一如既往满怀爱意,一次又一次接近、抵达我的爱的港湾。

我是打心里爱上这座城的,并不在于这座名为“东方之珠”的城市的富庶、繁华、时尚、有序,也不在于她夜晚的霓虹闪烁与流光溢彩,而是林立的高楼中密密匝匝、流淌出橘黄灯光的窗口中,我总能辨出一盏灯为我而等候。这是母亲所在的城市,回香港,我就是回娘家。闽南语中的“娘家”,有个极可爱的叫法,称“后头”。每一回,回“后头”,我总有一种从紧张又倦怠的工作生活中抽离后的轻松愉悦。你在“前头”累了的时候,可以返回“后头”,靠近你初始的方向,内心的冲突与不适会在爱的氲氤中松弛而融化。

相信,许多20世纪七八十年代出生于内地的人跟我一样,除了家乡,绕不过一座城——香港。即便他们从没去过那个地方,但是这个所在却在他们成长的路径里,踩出了深深浅浅的印迹。

家乡晋江,十户九侨。自我懂事起,“香港”这座城市,已然“严重”影响了我的“正常”生活。当邻居们得知我奶奶从香港带回了一台14寸彩色电视机后,天天傍晚挤在我家的院子里,等着看《霍元甲》。奶奶是个心善的人,我得张罗着摆够椅子。电视看完,等邻居们唱着夹生水的粤语“万里长城永不倒,千里黄河水滔滔……”回家后,我还要收拾椅子、打扫卫生,忙得够呛。临近过年的时候,我铁定有一天要失眠。奶奶跟哥哥们大概凌晨四五点从香港回家。他们会带回一个红白蓝的塑料大袋子,里面装着过年的衣服、鞋子,那必定是当年最潮流的服饰,还有普通小伙伴根本都没见过的糖果饼干、文具啥的。从他们进家门到拆行李那段时间,我心绪不宁,小小年纪就倍感煎熬。

更要命的是,身边的人拼命往香港挤,我却被单独留了下来。先是,我的小脚奶奶1960年去了香港。随后,叔叔一家去了,姑姑一家去了,连堂姑一家竟然也去了。大凡我那个生性优柔寡断的父亲没有瞒着我母亲把填好的表格塞进眼床的抽屉,大凡我没有被那个把张学友的《夕阳醉了》整个歌词抄成信给我,又很会唱粤语歌的同学迷住,我会更早来到我梦寐以求的城市。

很长的时间里,我和儿子是拿着旅游证件进入香港的。当一家子人过罗湖关口时,我和儿子像两只离群的飞雁,不得不走另外一条通道。临分别时,总是被母亲怪罪,



秋意浓,柿子红

吴阳舒

秋意渐浓,凉丝丝的风掠过村庄,将一枚枚秋叶吹起,也捎来了果子成熟的气息,仿佛在低语着季节的更迭。每当这个时候,我总会想起山坡上的柿子树,怀念起母亲亲手制作的风干柿子。那些记忆如同珍贵的画卷,缓缓展开,激起了我心湖深处的涟漪。

记得小时候,每当秋风起,母亲就会带着我去摘柿子。我家屋后山坡上,三棵柿子树挺拔而立,叶子落尽时,就只剩满树的柿子了。远远看去,红彤彤的柿子宛如一个个小灯笼,也像一颗颗璀璨的红宝石,在秋日的阳光下闪烁着诱人的光芒。

每次采摘柿子,我们来到树下后,母亲就轻巧勾起挂在低矮枝头的柿子。而我,则在一旁,提着一个大竹筐,满心欢喜地准备接收母亲递来的柿子。母亲把柿子递给我时,总是满脸的丰收喜悦,仿佛她传递的不仅仅是柿子,更是一份沉甸甸的爱。她还特意吩咐我轻拿轻放,生怕弄伤了柿子那娇嫩的“肌肤”。

等到柿子装满了大半个竹筐,就只剩下长在高处的柿子了。这时候,母亲会拿来一根长长的竹竿,竹竿的一端挂着一个精巧的网袋。她轻轻地用竹竿勾住柿子,小心翼翼地调整角度,让柿子顺着网袋滑落下来。每次摘柿子,我们总能摘到满满一大竹筐,那份丰收的喜悦,至今仍然让我回味无穷。

摘完柿子回家后,母亲开始仔细地挑选柿子。熟透了的柿子软软的,她把它们单独放在一边,而还有些生硬的柿子则放在一堆。母亲说,软的柿子已经熟透了,要趁早吃掉,而生硬的柿子成熟度不够,再晒几天吃就刚刚好。我有些不解地问:“为什么不等柿子全部成熟了再摘下来呢?”母亲笑着回答:“每个柿

为什么不回头再和她道别,其实,我只是不敢转头,因为一动,眼里的泪水就会晃出来。奶奶还没过世那阵子,每次临近寒暑假就喊我要早点去香港。而相聚短暂得只剩下离别的画面,每回我都忍不住要狠狠地抱一抱她,一次次感觉怀抱里那个躯体在日渐萎缩,恐惧她随时会如一缕青烟飞走。那一刻,是我最想最想留在香港的时候。

也许,就是这样,我从最初到现在都在以一种爱与温暖的感受在体验与链接这座城。而实际上,这的确也是一座极具母性的城市。先不说我那个大门不出二门不迈的奶奶,不用考虑语言的隔阂、异地的生疏,便在香港好好生活。就说我那个五十来岁才来香港的母亲,一个在农村生活了大半辈子的农村妇女,比起她的丈夫更快融入这座城。她得带孙子上学,得带婆婆看医生,很快她就学了一口不咸不淡的广东话。闲不住的她,白天照顾一家老小,晚上还去楼下的水饺店帮工。每个月能挣两三千块,对于一辈子没挣过钱的她是极满足的。而生性比较懒散的父亲,则显得与这座忙碌的城市格格不入,从他迁入这座城市开始,就始终浮在城市的边缘。

有时,这座城像极了一个父亲,严苛而冷静。他在飞速地转动,也要求每个人跟着转。前不久,碰到一个七十岁的的士司机,很健谈。他说每天早上,眼睛一睁,发现又赚了一天。动动胳膊,动动脚,发现没问题,那就开工吧。他说他基本常年不休。而楼下管理处的女工,同样也是七十岁的高龄,仍坚持上班。在香港,你随处可见许多白发苍苍的身影。广东话里有一句“手停口停”。香港人的骨子里是勤奋而自律的。有工开,有钱赚,这是这座城普通人的追求与向往。这让一座城变得有活力,生活在这里的人们也因此变得很年轻。

然而,这座城终究是母性的,她有爱与包容。奶奶八十岁开始坐轮椅,每回搭巴士,司机都非常耐心地降下大巴车的门槛,细心地将她推到车里的座位,解开安全带,再仔细绑好。有一回,我去医院探望一个表妹。表妹已经无法自己进食了,医院的姑娘(护士)一口一口喂她。喂一口,姑娘就得清一下表妹嘴边的残渣。喂完后,还轻轻拍打她的背部,再调好床的高度,让表妹非常舒适地半躺下。司机也好,姑娘也好,又或者母亲把填好的表格塞进眼床的抽屉,大凡我没有被那个把张学友的《夕阳醉了》整个歌词抄成信给我,又很会唱粤语歌的同学迷住,我会更早来到我梦寐以求的城市。

我特别喜欢这座城市过年过节时的烟花,在这座城的港口上空,流光溢彩地绽放。盛放的烟火是这座城市最美的表达。烟火下,我与母亲挽着手,仰起脸。那温暖而璀璨的地方,是我心之所向、爱之港湾。

子的成熟期都不同,而且摘下来做成干柿子的也很好吃,还能保存很长时间。”

风干柿子的过程,母亲总是特别用心。她先把硬柿子放进一个大木盆里,再倒入清水来洗。她轻轻地揉搓每一个柿子,仿佛手中握着珍贵的宝石,每一个细节都被她细心呵护着。洗完之后,母亲还会用干净的毛巾把柿子一个个擦干,确保它们干净卫生。

而后,母亲开始削柿子皮。她左手握柿子,右手拿削皮刀,动作飞快地削起来。那柿子皮便纷纷滑落下来,露出里面金黄色的果肉。削好皮的柿子被整齐地放在一只竹筛上,竹筛装满后,母亲便拿线将柿子串起来,拿到院子里去晒,每天还不时地翻动或捏一捏,确保它们晾晒均匀。

中秋放假,上高中后开始住宿的小女儿终于可以回家多住两晚了,桌上的饭菜自然开始依着她的喜好去做。女儿吃得满足,一边夸着饭菜,一边说着在学校的事儿,家里就热闹了起来。

“色胜金衣美,甘逾玉液清。”柿子的一生,从春到秋,经风历雨,在时间里酿出甘美清甜。待到这清秋里,绚烂如火,清甜如蜜,轻轻咬一口下去,便足以宽慰生活中的万千不如意。

又是一年秋风起,柿子挂满枝头。那些火红的柿子在风中摇曳,美得自然,美得盈实,透着一种喜气,照亮了整个深秋。我仿佛又看到了母亲忙碌的身影。她在树下摘柿子,在院子里晒柿子的情景,温馨而又甜蜜,如同柿子般永远镌刻在我的心中。



山野秋歌(国画) 杨新榕



纪事

林美聪

面对未知的恐惧,美国诗人罗伯特·佛罗斯特曾经说过:“唯一的出路就是穿过它。”可试问,又有多少人有足够的勇气,敢于走出自己的舒适区,穿过那布满荆棘的未知?更何况,如果说这只是他们工作的日常,那么在他们工作中,体现出的另一份温暖的人文关怀,显然又是在纯粹的工作之外了。

其实,早在开学前一个月时,作为父亲的我就已经早早陷入焦虑状态,并在脑海中无数次模拟他们在校内遇到的难题,以及遇到困难时的窘境。为此,开学前一天下午,我与孩子的妈妈商量,趁着开学前开第一次家长会的时机,带两个孩子入园熟悉,让他们对未来的教室产生兴趣和好感。

然而,理想与现实终究不能轻易地画上等号。就在我以为前一天已经为他们做好心理建设,第二天应该不会成问题时,就碰到了第一个“拦路虎”。虽然幼儿园允许家长第一天入园陪读,而且当天只上到上午十点半,但孩子妈妈需中途回校上课,这让女儿突然号啕大哭起来。即便我如何劝慰;教室内外有那么多玩具,老师等下就会为他们送来点心,哭泣的小朋友有多丢人……可她已全然不顾,就是拉着妈妈的手不放,就是要放声大哭。

孩子内心的分离焦虑——即婴幼儿因与亲人分离而引起的焦虑、不安,或不愉快的情绪反应,此刻就像



胡美云

中秋放假,上高中后开始住宿的小女儿终于可以回家多住两晚了,桌上的饭菜自然开始依着她的喜好去做。女儿吃得满足,一边夸着饭菜,一边说着在学校的事儿,家里就热闹了起来。

饭后,我们一起到了书房。她开始坐在书桌前安静地写作业,我则洗了一盘水果放到她的桌子上,然后搬了椅子坐到了她身边,一起吃水果。她写着她的作业,我看着写作业的她,一时之间,只觉时光安静美好。拿起手机悄悄地录了一小段视频,发到了我们一家人的群里,随之发出感慨:有娃在家的感觉真好啊!

小时候只觉得时间过得缓慢,一心盼着长大。直到有了孩子成为母亲后,才觉得时间实在有太多一天天、一年年地忙忙碌碌着,偶尔停下来才惊觉,孩子又长大了许多,自己的陪伴却是那么的少。多么希望在陪伴的每一刻时光,能慢一点,再慢一点。

仿佛才在昨天,目送着她背上小书包兴致勃勃地冲向幼儿园,看着她

破茧成蝶第一步

火山爆发一样一发不可收拾。我知道,前一天所做的努力在孩子的哭声中面前早已荡然无存。接下来,妈妈只好和女儿一抱再抱,一别再别,直到女儿的情绪得到安抚。

第二天,我们吸取教训——妈妈退出接送名单。可屋漏偏逢连夜雨,由于第二天临时通知不再让家长陪读,所以家长只能送到教室便得离开。这下可好,连我都不能在场合陪伴。女儿开始啼哭,紧接着强忍一天的儿子也不再顾全大局,俩人生拉硬拽着我,哭哭啼啼地乞求爸爸别走。试问,有哪一个父亲,能受得了孩子的泪眼汪汪?

那天早晨,我就在强忍不舍、狠心离开与窗前窥探到那两双泪眼又返回教室之间来回切换。直到小一班的老师告诉我:每个小朋友都得踏出那一步。我才突然意识到:是啊,一个人如果在自己的舒适区内待久了,就会安于现状,不去谋求改变,永远生活在被他人安排好的“花盆”中。每个父母都望子成龙、望女成凤,可如果孩子都无法勇敢地走出父母的舒适区,又如何成为父母的骄傲?所以,即便我再心疼,终究要转身离开。

然而,说来也奇怪,就在我们为孩子担心焦虑时,他们却能给你带来惊喜。原本以为,当天放学去接他们时,他们必定会双眼通红,哭哭啼啼地投入爸爸的怀里。可谁承想,当我赶到教室和他们四目相

亲情

陪娃唯愿时光慢

摇着肉嘟嘟的小手说着再见,怎么一眨眼间,就成了眼前这般安静沉稳的少年了呢?

女儿是个温暖的孩子,活泼外向。有她在家,总是要多几分热闹。还没有上幼儿园时,那时候白天我上班,她就放在奶奶家,由奶奶照看着。我每天下班,第一时间就是到她奶奶家去接她。无论白天的工作多忙碌,身心多疲惫,在见到她的那一刻,在抱她入怀,听着她软软的稚嫩地喊着“妈妈”时,那些疲惫瞬间一扫而空,换上了满怀喜悦。真是喜欢啊,那样可爱的稚嫩的幼儿时光。只是,过得真是匆忙,好像一眨眼一个转身,孩子就长大了。孩子的成长是那么的迫不及待,那么叫人猝不及防。

读小学后,每天的饭菜上,叽叽喳喳都是她的声音,说老师聊同学,讲作业聊手工。实在无话可说,也没有冷场的时候,直接夸起了桌上的一菜一汤:“妈妈,今天这个菜好吃,红烧排骨最好吃,我最爱了”。

当时,那个坐在她对面满脸堆笑

对时,两个孩子却格外镇定,没有一下子冲出,而是乖乖地等到老师念到他们的名字时,才起身走出教室。

更令我喜出望外的是,当我从老师口中得知他们当天一直处于一人哭完另一个人跟着哭的循环状态,以为他们会在回去的路上闹情绪,甚至提出第二天不想上学的要求时,两个小家伙却在车上告诉我,虽然哭了好几次,但幼儿园挺有趣,他们喜欢上幼儿园。

看来,是我小瞧他们了,孩子并没有我想象的那么脆弱。面对前所未有的困难与恐惧,他们会哭会闹,可擦干眼泪后,依然能笑着迎接父母。即便我知道往后他们还会再哭再闹,但我必须相信他们,放手让他们自由飞翔。

随后第三天、第四天、第五天……他们就像一只慢慢冲破黑暗与束缚的蝴蝶,哭泣的次数越来越少,哭闹的时间也越来越短,甚至会分享他们当天的趣事,得意于自己如何战胜困难。两个孩子的经历,也给我这个一线教师上了一课:每个孩子都有可塑性,他们能走出我们意料之外的精彩。

的确,破茧成蝶的第一步,就是勇敢走出舒适区,去接触不同领域的人,去看不一样的风景。要知道,真正的成长,是不断地优于过去的自己。愿我们的孩子,都能在拼尽全力后,振翅飞向那片广阔的天空。

的时光啊,慢一点,再慢一点吧!中学如期而至。上了中学以后,她的世界开始更加热闹起来了,有了自己的朋友,有了自己的小秘密,还有了自己要追的明星。每天放学在家,在同一个书房,我们一个写作业,一个在键盘上努力地码字。偶尔见她起身,做些学习之外的闲事,整理收集的各种手办,做那些令老母亲见之万般欣喜与崇拜的手工,或者看看墙上结绳而挂的各式各样的明星照片……孩子的世界那么热闹,那么的丰富。而我,不过这样旁观着,就已经无比开心与幸福。

我的孩子,成了高中生了。从一见面就往怀抱里扑的小小婴儿,到上幼儿园后开始与我们分床睡,再到如今的住宿舍,一周才回来一次。我们由从前的天天见面,到现在的周见一次——我知道,随着年龄的增长,这样的分别只会逐渐被拉长,会变成一个月、一个学期、一年,或者更长的时间。

所以,唯愿每一次的相聚,能让时光的脚步放慢一点,再慢一点,多一些陪伴,多一些温暖的记忆。



诗情

毓英光影(组诗)

张泽雄

时间留下的存根

校名翻来覆去,终究没有丢失。一些泛黄的老照片,一些逝去的光影,一百三十多年了,还有那些没有遗忘,还有哪些能被我们想起,多少毓英学子,在心理埋藏着时间留下的存根——勤朴、诚毅,只有这则校训,它没有被时间遗失,成为贯穿时空的唯一血脉,一直沿用至今,初衷不曾更改。校舍一建再建,甚至已找不到那时的一块砖,一片瓦、一张桌椅。即便向那棵老榕,那眼古井询问,也无法求证了,校长一任接着一任,学生一茬又一茬,这则校训与校名一起,成了毓英的唯一遗物。

在1891园

从旧舍迁至新园,1891被时间定格的一瞬,我在追寻那个重要时刻,应该有落成和开学仪式。十二个学生与一个先生,或许不知道会有今天,而毓英的含义,世代相袭,相承在新校园三人行广场一角,一块石头静卧其间,石上刻有1891园,它像在提醒所有的人,很多瞬间不能忘记,应该留下刻痕,就像金井——应该有一口古井,它能接通大海,它就流淌在我们的血液里。石头背后是一棵榕树与一个花园,旁边还会有绵延的君子墙、群英路……

校训石及其他

一块石头可以成为镇馆之宝,校训石的意义,不止于此。三人行广场,立有一块巨型龙壁石,石上刻有毓英校训:勤朴、诚毅,字体遒劲、有力,红彤彤的落款处刻有捐赠者名字,每道凹陷的笔画都闪着金光,他们是四位毓英的华侨老校友,王校长在讲这块石头的寓意和来历。给大海推波助澜,它的远方浩瀚无际,给天空添砖加瓦,它的精神系于苍穹。我把脸转向校园,放眼望去,教学楼、实验室、文学馆、艺园……校园里的一草一木,都有姓有名,天南地北、晋江人金井人,有时短暂几年,可以一生,一个游子,他的祖国就是一抔故土,反哺家乡,是学校成就了学生,还是学生在成就学校,在毓英中学,你根本无法分清,亦无解。

我试着赞美

我试着赞美一道远处重置的光影。一个多世纪一段漫长的记忆,在世的或不在世的,那么多人,都在同一所学校求知,求真、求善、求美,在同一个操场踢球、投篮、跑跳,在同一个树荫下嬉戏,呼吸同一块草坪上的青草气息……

我们一直在这儿居住,在这儿出海、打鱼、下南洋,在这儿开工、创业,在这儿生生不息,毓英,多少人的前世今生!

我试着赞美大海,赞美穿过大海的一所乡村学校,1891年的那个潮头,换了多少波海水,才来到了今天最初的乡塾,村小,可能只是大海的一朵浪花,而捕捉浪花的人,带来了一波波的潮水,带来了波澜壮阔、汹涌不止的大海——

作者简介:张泽雄,中国作家协会会员,现居福建晋江。作品见于《诗刊》《诗潮》《散文诗》《福建文学》《长江文艺》等,并入选多种选刊、选本,获各种诗歌奖项30余次。长诗《汉于此水》入选中国作家协会定点深入生活项目。出版诗集《用它的读音去注册》等。